

智能侦查一体化作战设备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ESZCS-G-H-260151

2026年07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 鄂尔多斯市公安局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智能侦查一体化作战设备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 项目名称： 智能侦查一体化作战设备项目
- 项目编号： ESZCS-G-H-260151
- 采购计划备案号： 427[2026]07555
-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 采购包1： 合同包一
-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068,000.00
-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068,000.00
-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心 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 志产品
1	指令全程管理一体机装备	1.00	40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	资源智能管理一体机装备	1.00	40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智能研判一体机装备	1.00	40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智能预警管理一体机装备	1.00	500,000.00	套	工业	是	否	否	否
5	案件盯办管理一体机装备	1.00	40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	智能分析一体机装备	1.00	50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办案协作一体机装备	1.00	40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8	案件资料传输装备	1.00	68,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2370600 技术侦察取证设备	指令全程管理一体机装备	指令全程管理一体机装备

2	A02370600 技术侦察取证设备	资源智能管理一体机装备	资源智能管理一体机装备
3	A02370600 技术侦察取证设备	智能研判一体机装备	智能研判一体机装备
4	A02370600 技术侦察取证设备	智能预警管理一体机装备	智能预警管理一体机装备
5	A02370600 技术侦察取证设备	案件盯办管理一体机装备	案件盯办管理一体机装备
6	A02370600 技术侦察取证设备	智能分析一体机装备	智能分析一体机装备
7	A02370600 技术侦察取证设备	办案协作一体机装备	办案协作一体机装备
8	A02370600 技术侦察取证设备	案件资料传输装备	案件资料传输装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采购包1：合同包一
-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邮编： 017000

联系人： 张旭

联系电话： 13224778855

采购单位名称： 鄂尔多斯市公安局

地址：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

邮编： 017000

联系人： 大牡丹

联系电话： 1590477016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中标价的1.0%收取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1包，本项目可兼中1包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无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鄂尔多斯市公安局。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至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

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 宣布纪律；

(2) 宣布相关人员；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 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 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 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投标人，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 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 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 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 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智能侦查一体化作战设备，全面赋能执法办案效率提升与政务服务优化。智能预警与分析：提供多维度风险分析能力，实现风险趋势自动推送、预警精准触发、整改建议自动生成等功能。全流程自动化：依托RPA机器人、智能体实现政务与执法流程自动化操作，提升业务处理效率。政务服务升级：支持日常政务线上化、移动化操作，优化用户体验，推动政务服务智能化与便捷化。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
2		标的提供地点	在鄂尔多斯市要求地点交付设备
3		合同履约期限	设备须在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交付使用，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36个月。合同履行期限涵盖供货交付、验收、及36个月质保服务阶段。
4		合同履约地点	在鄂尔多斯市指定地点交付设备
5		验收要求	1) 装备从到货起至甲方验收合格前的所有风险由乙方承担； 2) 交付的装备在运抵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方和乙方组织相关人员共同对到货装备的数量、型号、外观、包装质量等进行查验； 3) 乙方对交付的装备进行安装、调试、培训完毕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4) 甲方组织验收时，按照招标文件中仪器设备招标技术参数及中标产品的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参数进行验收； 5) 乙方应在供货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技术文件包括手册、图纸、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常进行安装调试、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验收和运作的需要的所有内容； 6) 所有货物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相关标准要求。
6		合同支付方式	1、设备全部到场并通过验收，按照审计结果付清，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7	★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 缴纳比例%：10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缴纳说明：1. 履约保证金标准：本项目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总金额10%收取。2 . 缴纳形式：供应商自主选择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3. 缴纳时间：中标供应商须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4. 退还约定：本项目整体履约验收合格后无息全额原路退还；供应商存在逾期供货、货物质量不合格、擅自解约等违约行为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5. 特别说明：本项目为货物采购，履约保证金覆盖供货、验收、售后全履约周期。
8		其他	逾期交货：按逾期设备货值每日万分之五计取误期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期限可直接解约并索赔。2. 质保违约：（1）本项目质保期自设备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36个月，质保范围内非甲方人为损坏故障，乙方免费维修、更换零配件。乙方须提供7*24小时的线上技术支持服务，要求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维修方案，2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置故障，并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2）若乙方未按时上门维修，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款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7日，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维修，产生全部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另支付设备货值5%一次性违约金。（3）同一故障经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设备货值3%违约金并免费更换全新配件；累计三次维修仍达不到技术标准，乙方支付设备货值8%违约金，并整机免费更换，更换设备质保期重新计算。（4）质保期内乙方不得收取任何维修、配件、人工费用，若违规收费或无故拒绝维保，单次扣除合同总价2%违约金。（5）质保期内因设备固有设计、材质缺陷造成甲方停产、人工、第三方赔偿等经济损失，乙方除承担上述违约金外，另行全额赔偿甲方全部实际损失。（6）本条款项下所有质保违约累计违约金总额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10%，违约金支付不免除乙方维修、更换、赔偿的履约义务。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一)提交鄂尔多斯市仲裁委员会仲裁。(二)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标的名称：指令全程管理一体机装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装备主体参数： 1、设备尺寸：≥446mm(宽)*798mm(深)*175.8mm(高)； 2、工作温度：5℃～35℃； 3、电源: 支持3+1或2+2电源冗余, 电源模块支持2700W或3200W 高效电源 ； 4、电源电压：支持100-240Vac的电压； 5、CPU：两颗国产 CPU，单颗≥24 核，主频≥2.2GHz； 6、内存：DDR4 或以上规格，总内存≥256GB；

- 7、存储：高速固态硬盘，存储容量≥24TB；
- 8、网络控制器：支持扩展双口 RJ45通信接口；
- 9、RAID支持：支持搭载Cache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 0/1/5/10/50/60；
- 10、管理功能：提供 1 个 1Gbps RJ45 管理口，集成 BMC 芯片；
- 11、风扇：最高至此8个高速系统风扇，风扇支持 N+1 冗余；
- 12、扩展接口：提供至少 3 个 USB 和 1 个 VGA 接口；
- 13、配件：含配套电源线和导轨。

▲装备内置功能：

1、具备指令事项发起能力：支持围绕警务指令事项形成任务记录，将指令主题、办理要求、紧急程度、执行对象、完成时限和支撑材料统一纳入指令任务，提交后形成唯一编号并进入后续办理环节，确保指令来源清楚、要求明确、责任对象可定位。

2、具备自定义流程配置能力：支持根据不同指令类型、紧急程度、办理层级和协同单位配置差异化流转规则，可形成逐级审批、并行会签、退回补正、条件分支、转派协办等多种办理路径，满足日常指令、紧急指令、跨单位协同指令等不同场景需要。

3、具备审批流转管控能力：支持指令提交后进入审批流转，审批人员可对指令内容、材料完整性、执行对象和办理时限进行审核，审批意见、办理节点、材料补充和处理结果完整留痕，保障指令办理过程可追溯。

4、具备指令下发与签收能力：指令审批通过后，可向指定单位或责任人员下发办理任务，执行单位可完成签收确认并查看办理要求、支撑材料和时限要求，避免指令漏收、迟收或责任不清。

5、具备办理反馈与结果闭环能力：执行单位可反馈办理过程、办理结果、存在问题和后续建议，并回传文档、图片、音视频等支撑材料；反馈内容可按办理要求进行确认、退回补正或办结归档，形成指令从创建、审批、下发、签收、反馈到归档的全程闭环。

6、具备移动协同处置能力：支持外勤人员通过移动终端接收指令、完成签收、反馈处置结果、补充现场材料和接收提醒，满足现场处置、异地协同、跨单位办理等场景下的实时协作需要。

7、具备跟踪督办与超期提醒能力：支持对临期、超期、长期未反馈事项进行提醒和督办，办理状态、责任单位、反馈结果和材料回传情况可持续跟踪，便于指挥端掌握指令推进情况。

8、具备权限控制与安全审计能力：支持按照组织架构、角色、岗位和职责范围控制指令查看、审批、下发、反馈、督办、归档等操作权限，支持UKey硬件凭据、账号认证等身份校验方式，对登录、查看、审批、修改、下发、反馈等关键动作进行安全审计，确保指令办理过程安全可控、责任可查。

9、具备归档备查与统计复核能力：指令创建、审批、下发、签收、反馈、督办、办结等关键动作自动留痕，办结后按事项归档，支持后续复核、统计分析、审计检查和责任倒查。

10、具备指令运行监控监测与故障告警能力：支持对指令任务流转状态、移动协同触达情况、提醒任务、装备服务状态、存储占用、网络连通和关键任务积压情况进行持续监测；对指令长时间未流转、反馈异常、提醒失败、服务不可用、资源占用过高等情况进行告警提示，并记录告警时间、处置过程和恢复结果，保障指令办理链路连续稳定

。

11、具备指令安全管理增强能力：在既有权限控制和审计能力基础上，对审批、下发、督办、归档等关键环节进行权限分离和三员管理，支持会话超时控制、异常登录识别、越权操作拦截和关键行为复核，防止单一用户权限过度集中，保障指令处置全过程安全可控、责任可查。

▲装备运行指标：支持不少于100名人员同时在线办理，常规业务响应时间不超过3秒；指令签收、反馈、督办等关键状态更新延迟不超过2秒；移动提醒触达延迟不超过5秒；支持多线程并发数不少于150个，装备间数据交互速率不低于100Mbps，满足7×24小时稳定运行要求；支持对指令流转、移动提醒、服务可用性和异常告警记录进行持续监测，关键故障告警记录可追溯。

材料：供应商自行准备设备安装所需的相关材料，配件等内容，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当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设备包装应结实完好，包装外标识清晰并提供详细的货物清单。

相关配件（如电源线，导轨等）均独立包装，和设备主体一同交付至现场

施工：项目交付期间，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上门施工服务，安装期间所产生的如运输，人员差旅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项目交付期间，供应商应派遣具有丰富同类项目经验的工程师驻场进行施工，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项目交付期间，如在运输过程或安装过程中因为操作不当造成设备配件损坏的，供应商应立刻提供替换用的备品备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现场文明施工，布线简洁，标识清晰，在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清理现场环境。

设备安装：设备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将设备安装在指定位置，对设备进行上架，上电测试。

由供应商对所有设备进行联调测试，确保各个设备之间服务的连通性。

▲服务：1.供应商为设备提供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除去人为损坏、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服务。

2.供应商应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函，禁止第三方转包维保。

3.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操作使用培训、日常运维培训、简单故障排查培训。

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整理相关材料交付至采购人，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明细、操作手册、拓扑图、配置手册、运维手册等，可采用电子档或纸质材料交付。

▲维护升级：1.质保期限范围内，供应商线上实行7×24小时值守服务机制，按需随时提供线上远程技术协助，线下现场上门技术支持需求2小时内到场；要求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维修方案，24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置故障，并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

2.质保期内，供应商定期派遣人员至现场提供巡检维护服务，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状态，性能检测，故障排查、系统优化等，每次巡检完毕后提交巡检报告。

3.质保期内，供应商每年提供至少1次的免费升级服务，服务范围可包括设备性能优化，固件升级，补丁升级、版本迭代、功能优化等。

遇到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供应商应提供保障方案，并预留专人值守响应采购人需求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资源智能管理一体机装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装备主体参数： 1、设备尺寸：≥446mm(宽)*798mm(深)*175.8mm(高)； 2、工作温度：5℃~35℃； 3、电源：支持3+1或2+2电源冗余，电源模块支持2700W或3200W 高效电源； 4、电源电压：支持100-240Vac的电压； 5、CPU：两颗国产 CPU，单颗≥24 核，主频≥2.2GHz； 6、内存：DDR4 或以上规格，总内存≥256GB； 7、存储：高速固态硬盘，存储容量≥24TB； 8、网络控制器：支持扩展双口 RJ45通信接口； 9、RAID支持：支持搭载Cache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 0/1/5/10/50/60； 10、管理功能：提供 1 个 1Gbps RJ45 管理口，集成 BMC 芯片； 11、风扇：最高至此8个高速系统风扇，风扇支持 N+1 冗余； 12、扩展接口：提供至少 3 个 USB 和 1 个 VGA 接口； 13、配件：含配套电源线和导轨。 ▲装备内置功能： 1、具备多源资源汇聚能力：支持围绕本地业务资源、业务专网数据、经授权的互联网资源、第三方回传材料等进行统一汇聚，根据资源提供条件采取批量导入、文件回传、授权查询、自动采集、定时同步等方式形成可用资源池，不默认所有资源均具备直连条件。 2、具备资源治理与质量校验能力：支持对汇聚资源进行格式规范、重复合并、异常过滤、缺失校验、来源标记和批次追踪，形成来源清楚、口径统一、质量可控的资源基础，减少后续研判、预警和分析过程中的重复处理。 3、具备常用信息规范处理能力：支持对警务业务中常见的人员身份、通信联络、资金账户、地址位置、网络资源等信息进行规范化处理和一致性校验，提升不同来源资源之间的可比对、可检索和可复用能力。 4、具备UKey多路复用与互联网业务权限汇聚调度能力：支持对已授权的UKey、账号凭据、硬件加密设备等访问凭据进行统一纳管和多路复用，能够汇聚不同互联网业务资源的授权访问权限，并按照资源类型、任务优先级、调用场景和使用状态进行统一调度，支撑多源资源查询、自动采集、批量同步和结果回填过程稳定运行，避免单一凭据占用、重复登录和人工频繁切换造成的资源调用效率低下问题。 5、具备资源自动同步能力：支持按照业务需要设置定时同步、手动触发、批量补采等获取方式，并可利用自动化采集能力减少重复人工操作；同步过程保留来源、批次、时间和处理状态，便于后续追溯。 6、具备资源权限管控与安全保护能力：支持按角色、岗位、事项范围控制资源查看和使用范围，对敏感内容进行脱敏展示，对查询、导入、同步、导出、调用等关键动作进行留痕记录，保障资源使用安全可审计。

7、具备资源处理全程追溯能力：支持按资源来源、导入批次、处理状态、质量结果、异常原因等维度查看资源处理全过程，便于发现数据问题、核验处理结果和支撑后续检查。

8、具备跨域安全流转能力：对需要跨网络边界流转的数据，支持通过文件交换、光码转换、单向传输、加密校验、传输留痕等方式实现安全可控流转，满足不同网络环境下的资源传递和材料回传要求。

9、具备资源服务支撑能力：治理后的资源可按授权范围为指令协同、案件研判、预警处置、案件盯办、态势分析等装备提供支撑，装备调用过程保留来源、批次、时间和处理记录，便于复核和审计。

10、具备资源运行监控监测与故障告警能力：支持对资源采集任务、授权凭据占用、批量同步队列、跨域流转任务、数据处理耗时、失败重试情况和装备运行负载进行监控；对资源同步中断、凭据占用冲突、任务排队积压、跨域传输失败、处理性能下降等情况进行告警提示，辅助及时定位问题并恢复资源服务能力。

11、具备授权资源调用安全监管能力：支持对UKey、账号凭据、硬件加密设备等授权凭据的使用状态、占用情况、调用任务和异常访问进行统一监管，对凭据占用冲突、异常登录、越权调用、批量任务失败等情况进行记录和提示，保障互联网业务资源调取过程符合授权范围、过程可追溯。

▲装备运行指标：资源查询响应时间不超过2秒；资源清洗处理速度不低于5000条/秒，单次同步处理能力不低于100万条记录；支持存储数据总量不少于20亿条，数据读写速率不低于300MB/s；跨域安全传输速率不低于100Mbps，小文件传输时延不大于1秒，支持7×24小时稳定运行；支持对授权凭据占用、资源同步队列、跨域流转任务和失败重试情况进行监测，异常任务可告警、可记录、可追溯。

材料：供应商自行准备设备安装所需的相关材料，配件等内容，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当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设备包装应结实完好，包装外标识清晰并提供详细的货物清单。

相关配件（如电源线，导轨等）均独立包装，和设备主体一同交付至现场

施工：项目交付期间，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上门施工服务，安装期间所产生的如运输，人员差旅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项目交付期间，供应商应派遣具有丰富同类项目经验的工程师驻场进行施工，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项目交付期间，如在运输过程或安装过程中因为操作不当造成设备配件损坏的，供应商应立刻提供替换用的备品备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现场文明施工，布线简洁，标识清晰，在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清理现场环境。

设备安装：设备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将设备安装在指定位置，对设备进行上架，上电测试。

由供应商对所有设备进行联调测试，确保各个设备之间服务的连通性。

▲服务：1.供应商为设备提供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除去人为损坏、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服务。

2.供应商应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函，禁止第三方转包维保。

3.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操作使用培训、日常运维培训、简单故障排查培训。

		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整理相关材料交付至采购人，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明细、操作手册、拓扑图、配置手册、运维手册等，可采用电子档或纸质材料交付。 ▲维护升级：1.质保期限范围内，供应商线上实行7×24小时值守服务机制，按需随时提供线上远程技术协助，线下现场上门技术支持需求2小时内到场；要求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维修方案，24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置故障，并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 2.质保期内，供应商定期派遣人员至现场提供巡检维护服务，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状态，性能检测，故障排查、系统优化等，每次巡检完毕后提交巡检报告。 3.质保期内，供应商每年提供至少1次的免费升级服务，服务范围可包括设备性能优化，固件升级，补丁升级、版本迭代、功能优化等。 遇到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供应商应提供保障方案，并预留专人值守响应采购人需求。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智能研判一体机装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装备主体参数： 1、设备尺寸：≥446mm(宽)*798mm(深)*175.8mm(高)； 2、工作温度：5℃～35℃； 3、电源:支持3+1或2+2电源冗余, 电源模块支持2700W或3200W 高效电源； 4、电源电压：支持100-240Vac的电压； 5、CPU：两颗国产 CPU，单颗≥24 核，主频≥2.2GHz； 6、内存：DDR4 或以上规格，总内存≥256GB； 7、存储：高速固态硬盘，存储容量≥24TB； 8、网络控制器：支持扩展双口 RJ45通信接口； 9、RAID支持：支持搭载Cache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 0/1/5/10/50/60； 10、管理功能：提供 1 个 1Gbps RJ45 管理口，集成 BMC 芯片； 11、风扇：最高至此8个高速系统风扇，风扇支持 N+1 冗余； 12、扩展接口：提供至少 3 个 USB 和 1 个 VGA 接口； 13、配件：含配套电源线和导轨。 ▲装备内置功能： 1、具备综合检索与线索发现能力：支持围绕案件对象、线索内容、时间范围、区域范围和案由类型开展综合检索，既可进行精确查询，也可通过自然语言描述查找相关线索，帮助办案人员快速发现可研判对象和关联材料。 2、具备涉案材料智能解析能力：支持对接警、案件、现勘、笔录、文书、附件等涉案材料进行识别解析，提取案件研判所需的人员身份、通信联络、资金账户、网络资源、设备终端、时间地点等关键要素，并对重复、冲突或来源不同的要素进行归并和来源追溯。 3、具备立案前前置研判能力：在案件尚未正式立案前，围绕警情、现堪及笔录等初始线索提前开展快速研判，抢抓电诈案件处置黄金时间，推动研判工作前移、处置关

口前置，辅助办案人员更早发现高风险线索、锁定重点对象并启动止付、劝阻、调证等后续处置措施。

4、具备案件线索调度与校正能力：支持围绕案件中的网络流、资金流、通讯流、人员流等线索建立研判任务，按线索类型、研判方向、处理状态和结果回填情况进行调度，形成案件维度线索研判工作视图；支持办案人员对缺失线索进行人工补录，对识别错误、来源异常或人工核验不一致的线索进行修正，并将修正结果同步更新至对应研判节点，支撑线索从发现、研判、确认到成果沉淀的闭环推进。

5、具备自动研判触发能力：对方向明确、条件满足的线索，可按预设研判路径自动发起研判，并调用相应研判通道或自动采集任务获取结果；对命中高可信规则或重点风险特征的线索，可自动标注并提醒办案人员及时研判、继续深挖或确认处置。

6、具备人工单点研判能力：对需人工判断的线索，支持办案人员按单条线索、单个要素或单个节点发起研判；人工点击发起后，装备按线索类型自动流转至对应研判通道执行查询，并将返回结果自动回填至对应线索节点，减少重复录入和跨平台手工比对。

7、具备立案后全要素滚动研判能力：支持案件立案后围绕网络流、资金流、通讯流、人员流及新增调证回传结果进行持续滚动研判；当第三方研判结果、自动采集结果、调证材料、外地反馈材料或人工核验结果回填后，装备可同步更新线索状态、关联关系和研判成果，并根据综合研判案件情况触发下一层级深挖、轨迹碰撞、关系串并或资金穿透分析，形成随案件推进动态更新的全要素研判链路，确保新增线索自动回填至对应研判内容。

8、具备呈请流转和调证协同支撑能力：支持根据线索类型、调证对象、涉案要素和预设模板自动生成呈请报告、调证文书或协查材料，经办案人员确认后用于后续调证流转；调证结果返回后可关联回填至对应线索节点，支撑线索复核、证据补充和材料沉淀。

9、具备历史案件与本案要素串并分析能力：支持围绕本案人员身份、通信账号、网络资源、设备终端、地址位置、涉案工具、作案手段、线索链路和团伙关系等要素，与平台历史案件和本案内部要素开展串并比对，梳理显性及隐性关联关系，形成案件关系网络，并通过节点展开、路径查看、详情联动等方式辅助发现核心对象、异常链路、类案关联和团伙化作案线索。

10、具备资金流向穿透分析能力：支持围绕涉案资金流入、流出、中转、拆分、归集等过程构建资金流向链路，辅助追溯资金来源、追踪资金去向，并对短时快进快出、多级分散转移、集中归集等异常资金流转特征进行提示。

11、具备多维轨迹碰撞能力：支持基于已归集的轨迹类记录，按时间接近、地点重合、对象关联等维度进行碰撞计算，通过地图、明细和命中依据展示碰撞结果，帮助办案人员复核线索之间的时空重合关系和关联程度。

12、具备涉案多媒体管理能力：支持对涉案图片、截图、证据照片、短视频等材料进行分类存储、标签维护、相似检索和来源记录，便于在案件研判过程中与线索、对象和材料进行关联使用。

13、具备研判结果三件套生成与国反新机制衔接能力：支持基于案件线索、专项分析结果、调证回传结果、外地反馈材料和人工确认意见，生成研判报告、四流思维导图、跨区域协同清单等研判结果三件套；办案人员确认后可归入案件材料体系，并支持按

国反平台新机制要求上传、留痕和回填状态跟踪，支撑后续办理、跨区域协同、复盘和归档。

14、具备算力中台联动调用能力：在开展涉案材料解析、自动研判、关系图谱、资金穿透、轨迹碰撞和成果生成等高负载任务时，可按任务类型、优先级、时效要求和资源占用情况联动算力中台进行模型调用、任务排队、资源分配和运行调度，保障重点研判任务优先执行、普通任务有序排队、异常任务及时提示。

15、具备研判运行监控监测与故障告警能力：支持对自动研判任务、人工单点研判任务、调证协同任务、结果回填状态、模型调用状态和研判通道可用性进行监测；对任务超时、回填失败、通道异常、模型调用失败、结果缺失等情况进行告警和记录，便于办案人员及时复核处置。

16、具备研判数据安全防护能力：围绕研判发起、结果查看、材料生成、调证流转、成果归档等关键环节实施分级授权、操作审计和异常访问记录；对涉案材料解析、存储、访问、调用和成果输出过程进行分层防护，防止研判数据越权使用、违规下载和非授权扩散。

▲装备运行指标：支持不少于20路自动研判任务并行调度，常规研判视图加载响应时间不超过3秒；涉案材料解析结果响应时间不超过10秒；关系图谱渲染节点数不少于10万个，支持不少于1亿条涉案数据实体关联分析；常规轨迹碰撞查询响应时间不超过3秒；研判成果材料生成时间不超过30秒，结果回填状态更新延迟不超过2秒；支持立案前前置研判结果自动承接至立案后滚动研判，全要素滚动研判结果可按案件维度持续更新、追踪和复核；支持与平台历史案件开展要素串并比对，研判结果三件套生成、上传和回填状态可记录、可追踪；支持研判任务调用算力中台进行任务调度，自动研判、结果回填、模型调用异常等关键状态可监测并告警。

材料：供应商自行准备设备安装所需的相关材料，配件等内容，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当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设备包装应结实完好，包装外标识清晰并提供详细的货物清单。

相关配件（如电源线，导轨等）均独立包装，和设备主体一同交付至现场

施工：项目交付期间，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上门施工服务，安装期间所产生的如运输，人员差旅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项目交付期间，供应商应派遣具有丰富同类项目经验的工程师驻场进行施工，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项目交付期间，如在运输过程或安装过程中因为操作不当造成设备配件损坏的，供应商应立刻提供替换用的备品备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现场文明施工，布线简洁，标识清晰，在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清理现场环境。

设备安装：设备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将设备安装在指定位置，对设备进行上架，上电测试。

由供应商对所有设备进行联调测试，确保各个设备之间服务的连通性。

▲服务：1.供应商为设备提供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除去人为损坏、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服务。

2.供应商应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函，禁止第三方转包维保。

3.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操作使用培训、日常运维培训、简单故障排查培训。

		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整理相关材料交付至采购人，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明细、操作手册、拓扑图、配置手册、运维手册等，可采用电子档或纸质材料交付。 ▲维护升级：1.质保期限范围内，供应商线上实行7×24小时值守服务机制，按需随时提供线上远程技术协助，线下现场上门技术支持需求2小时内到场；要求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维修方案，24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置故障，并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 2.质保期内，供应商定期派遣人员至现场提供巡检维护服务，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状态，性能检测，故障排查、系统优化等，每次巡检完毕后提交巡检报告。 3.质保期内，供应商每年提供至少1次的免费升级服务，服务范围可包括设备性能优化，固件升级，补丁升级、版本迭代、功能优化等。 遇到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供应商应提供保障方案，并预留专人值守响应采购人需求。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智能预警管理一体机装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装备主体参数： 1、设备尺寸：≥446mm(宽)*798mm(深)*175.8mm(高)； 2、工作温度：5℃～35℃； 3、电源:支持3+1或2+2电源冗余, 电源模块支持2700W或3200W 高效电源； 4、电源电压：支持100-240Vac的电压； 5、GPU 支持:最高支持 8 个双宽 GPU 卡, 满足智能分析业务的算力要求, 总显存≥256GB； 6、CPU：两颗国产 CPU，单颗≥24 核，主频≥2.2GHz； 7、内存：DDR4 或以上规格，总内存≥256GB； 8、存储：高速固态硬盘，存储容量≥24TB； 9、网络控制器：支持扩展双口 RJ45通信接口； 10、RAID支持：支持搭载Cache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 0/1/5/10/50/60； 11、管理功能：提供 1 个 1Gbps RJ45 管理口，集成 BMC 芯片； 12、风扇：最高至此8个高速系统风扇，风扇支持 N+1 冗余； 13、扩展接口：提供至少 3 个 USB 和 1 个 VGA 接口； 14、配件：含配套电源线和导轨。 ▲装备内置功能： 1、具备预警接收与台账生成能力：支持接收外部预警数据并自动形成预警台账，将预警来源、风险对象、风险类型、接收时间、处置状态和责任单位纳入统一管理，确保预警事项进入闭环处置链路。 2、具备风险分级与任务分派能力：支持按照风险等级、所属区域、处置类型、责任单位等规则进行预警分级和任务分派，支持自动分派、人工转派、跨区域流转和补充分派，保障高风险预警优先处置。 3、具备劝阻处置与结果反馈能力：处置人员可记录劝阻过程、处置结论、后续跟

进状态和相关说明，并回传通话记录、现场材料、截图、文档等支撑材料，处置完成后自动更新预警状态并形成闭环记录。

4、具备接报案预警与止付处置衔接能力：支持在接报案、接处警、受案及立案前后阶段，对命中高风险对象、涉案账户、疑似资金流转或紧急止付条件的预警事项发起资金止付申请，跟踪办理进展和处理结果；止付结果可回填至对应预警记录或关联案件记录，形成从预警发现、劝阻处置到资金止付的衔接链路。

5、具备协查材料生成能力：支持根据预警线索和涉案材料自动生成协查文书，经确认后用于后续协查流转，协查办理进展、反馈材料和结果可回填至对应预警事项。

6、具备授权平台协同能力：在第三方平台授权、通道可用、网络连通条件满足的前提下，支持预警线索、处置进展、止付结果、协查反馈等内容的协同流转；不具备条件时，可通过材料回传、批量导入等方式完成结果归集。

7、具备批量触达与补发保障能力：支持预警短信批量反馈、发送失败识别、备用通道切换和补发结果记录，确保预警信息有效触达并保留发送状态、失败原因和补发过程。

8、具备督办提醒与归档应用能力：对临期、超期、未反馈任务自动提醒，并支持逐级上报督办；预警接收、分派、处置、止付、协查、反馈、督办等过程按事项归档，可与案件研判、案件盯办、态势分析结果联动应用。

9、具备预警运行监控监测与故障告警能力：支持对预警接收、风险分级、任务分派、短信触达、止付申请、协查反馈、授权平台协同等关键环节进行状态监测；对预警积压、分派失败、触达失败、协同通道异常、止付结果未回填等情况进行告警提示，保障预警处置链路不中断。

10、具备预警处置安全管控能力：支持按照岗位职责和处置范围控制预警查看、分派、处置、止付、协查、督办等权限，对批量触达、处置反馈、协查材料、止付结果等敏感操作进行留痕与复核；对异常访问、批量导出、越权处置等情况进行记录和提示，确保预警处置过程合规可查。

▲装备运行指标：预警信息处理延迟不超过5秒，支持不少于1万条/分钟预警数据实时接入；预警分派、处置反馈、止付申请、协查结果等状态更新延迟不超过2秒；批量触达过程支持失败识别和补发记录；标准推理场景下首字响应时间不超过3秒，支持不少于20路并发会话稳定运行；支持对预警接收、分派、触达、止付、协查等关键链路进行监测，异常状态可告警并形成处置记录。

材料：供应商自行准备设备安装所需的相关材料，配件等内容，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当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设备包装应结实完好，包装外标识清晰并提供详细的货物清单。

相关配件（如电源线，导轨等）均独立包装，和设备主体一同交付至现场

施工：项目交付期间，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上门施工服务，安装期间所产生的如运输，人员差旅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项目交付期间，供应商应派遣具有丰富同类项目经验的工程师驻场进行施工，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项目交付期间，如在运输过程或安装过程中因为操作不当造成设备配件损坏的，供应商应立刻提供替换用的备品备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现场文明施工，布线简洁，标识清晰，在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清理现场环境。

		设备安装：设备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将设备安装在指定位置，对设备进行上架，上电测试。 由供应商对所有设备进行联调测试，确保各个设备之间服务的连通性。 ▲服务：1.供应商为设备提供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除去人为损坏、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服务。 2.供应商应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函，禁止第三方转包维保。 3.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操作使用培训、日常运维培训、简单故障排查培训。 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整理相关材料交付至采购人，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明细、操作手册、拓扑图、配置手册、运维手册等，可采用电子档或纸质材料交付。 ▲维护升级：1.质保期限范围内，供应商线上实行7×24小时值守服务机制，按需随时提供线上远程技术协助，线下现场上门技术支持需求2小时内到场；要求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维修方案，24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置故障，并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 2.质保期内，供应商定期派遣人员至现场提供巡检维护服务，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状态，性能检测，故障排查、系统优化等，每次巡检完毕后提交巡检报告。 3.质保期内，供应商每年提供至少1次的免费升级服务，服务范围可包括设备性能优化，固件升级，补丁升级、版本迭代、功能优化等。 遇到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供应商应提供保障方案，并预留专人值守响应采购人需求。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案件盯办管理一体机装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装备主体参数： 1、设备尺寸：≥446mm(宽)*798mm(深)*175.8mm(高)； 2、工作温度：5℃～35℃； 3、电源：支持3+1或2+2电源冗余，电源模块支持2700W或3200W 高效电源； 4、电源电压：支持100-240Vac的电压； 5、CPU：两颗国产 CPU，单颗≥24 核，主频≥2.2GHz； 6、内存：DDR4 或以上规格，总内存≥256GB； 7、存储：高速固态硬盘，存储容量≥24TB； 8、网络控制器：支持扩展双口 RJ45通信接口； 9、RAID支持：支持搭载Cache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 0/1/5/10/50/60； 10、管理功能：提供 1 个 1Gbps RJ45 管理口，集成 BMC 芯片； 11、风扇：最高至此8个高速系统风扇，风扇支持 N+1 冗余； 12、扩展接口：提供至少 3 个 USB 和 1 个 VGA 接口； 13、配件：含配套电源线和导轨。 ▲装备内置功能： 1、具备案件全流程节点管理能力：支持围绕110报案、接处警、受案、立案、侦

查取证、侦查落地、办结归档等关键环节进行节点管理，实时呈现责任单位、办理进度、当前环节和待办事项，保障案件从线索进入、前置处置、立案办理到结案归档全过程清晰可控。

2、具备立案前后材料承接能力：支持承接接处警、接报案、现场勘查、笔录、前置研判结论、紧急止付记录、调证回传等材料，并在立案后与案件办理节点自动关联，避免立案前材料与立案后办理链路割裂，为后续研判、盯办和归档提供连续支撑。

3、具备办理反馈与材料归集能力：办理人员可记录进展反馈、处置说明、结果说明和补充意见，并回传证据材料、文书材料及相关附件，办理记录与案件节点、办理人员和办理时间自动关联。

4、具备审批流转与结果回填能力：支持案件办理环节、资金返还等审批事项在线流转，审批意见、节点状态、材料补正、办理结果可回填至对应案件节点，减少线下流转造成的信息断点。

5、具备资金流与止付进展关联能力：支持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查看涉案资金流转关系、止付申请、审批处理、结果反馈和后续返还事项，并与案件线索、处置记录和相关材料进行关联展示。

6、具备超期督办与办理统计能力：支持对案件办理节点设置期限，对临期、超期事项自动提醒并支持督办催办；可按时段、区域、类型、单位等维度统计案件办理进展，辅助掌握整体推进情况。

7、具备侦查落地与处置结果回填能力：支持将落地核查、抓捕反馈、资金返还、补充取证、后续跟进等结果回填至对应案件节点；侦查落地后，可承接国反新机制中嫌疑人笔录要素提取结果，并将人员身份、供述要点、关联线索、处置结果等内容结构化回填至数侦平台；同时支持同步外地反馈的情况说明、刑事或行政强制措施文书等材料，并与研判成果、处置记录和归档材料建立关联，保障侦查取证成果能够闭环支撑案件办理。

8、具备案件档案沉淀能力：支持对案件办理过程中形成的结构化结果、文书材料、反馈记录、审批记录、处置结果和人员画像进行集中归档，形成案件档案和人物档案，为后续复核、查阅、串并和复盘提供依据。

9、具备案件盯办运行监控监测与故障告警能力：支持对案件节点更新服务、材料回填任务、审批结果同步、资金关联展示服务、档案归集任务和统计任务运行状态进行持续监测；对节点更新失败、材料回填异常、资金节点加载失败、档案归集异常、统计任务中断等装备运行问题进行告警提示，保障案件盯办功能稳定运行。

10、具备案件数据安全管理机制：支持按照案件办理职责、单位层级、人员角色和事项范围控制案件查看、反馈、审批、资金信息查看、材料归档等权限，落实最小权限、权限分离、三员管理、会话管理和行为审计要求，确保案件材料、审批记录和资金处置结果安全可控。

▲装备运行指标：支持不少于5万件案件数据同时在线管理，案件节点状态更新延迟不超过2秒；资金流数据渲染节点数不少于1万个；案件办理反馈、审批结果、止付进展、材料归档等关键记录可按案件维度追溯查询；常规案件详情和盯办视图响应时间不超过3秒；支持立案前材料、前置研判结论和立案后办理节点连续承接，侦查落地结果、嫌疑人笔录要素、外地反馈情况说明及强制措施文书可回填、可追溯。

材料：供应商自行准备设备安装所需的相关材料，配件等内容，如因供应商准备不

		当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设备包装应结实完好，包装外标识清晰并提供详细的货物清单。 相关配件（如电源线，导轨等）均独立包装，和设备主体一同交付至现场 施工：项目交付期间，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上门施工服务，安装期间所产生的如运输，人员差旅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项目交付期间，供应商应派遣具有丰富同类项目经验的工程师驻场进行施工，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项目交付期间，如在运输过程或安装过程中因为操作不当造成设备配件损坏的，供应商应立刻提供替换用的备品备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现场文明施工，布线简洁，标识清晰，在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清理现场环境。 设备安装：设备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将设备安装在指定位置，对设备进行上架，上电测试。 由供应商对所有设备进行联调测试，确保各个设备之间服务的连通性。 ▲服务：1.供应商为设备提供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除去人为损坏、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服务。 2.供应商应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函，禁止第三方转包维保。 3.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操作使用培训、日常运维培训、简单故障排查培训。 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整理相关材料交付至采购人，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明细、操作手册、拓扑图、配置手册、运维手册等，可采用电子档或纸质材料交付。 ▲维护升级：1.质保期限范围内，供应商线上实行7×24小时值守服务机制，按需随时提供线上远程技术协助，线下现场上门技术支持需求2小时内到场；要求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维修方案，24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置故障，并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 2.质保期内，供应商定期派遣人员至现场提供巡检维护服务，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状态，性能检测，故障排查、系统优化等，每次巡检完毕后提交巡检报告。 3.质保期内，供应商每年提供至少1次的免费升级服务，服务范围可包括设备性能优化，固件升级，补丁升级、版本迭代、功能优化等。 遇到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供应商应提供保障方案，并预留专人值守响应采购人需求。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智能分析一体机装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装备主体参数： 1、设备尺寸：≥446mm(宽)*798mm(深)*175.8mm(高)； 2、工作温度：5℃～35℃； 3、电源：支持3+1或2+2电源冗余，电源模块支持2700W或3200W 高效电源； 4、电源电压：支持100-240Vac的电压； 5、GPU 支持：最高支持 8 个双宽 GPU 卡，满足智能分析业务的算力要求，总显

存≥256GB；

6、CPU：两颗国产 CPU，单颗≥24 核，主频≥2.2GHz；

7、内存：DDR4 或以上规格，总内存≥256GB；

8、存储：高速固态硬盘，存储容量≥24TB；

9、网络控制器：支持扩展双口 RJ45通信接口；

10、RAID支持：支持搭载Cache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 0/1/5/10/50/60；

11、管理功能：提供 1 个 1Gbps RJ45 管理口，集成 BMC 芯片；

12、风扇：最高至此8个高速系统风扇，风扇支持 N+1 冗余；

13、扩展接口：提供至少 3 个 USB 和 1 个 VGA 接口；

14、配件：含配套电源线和导轨。

▲装备内置功能：

1、具备多维态势统计能力：支持围绕案件数量、类型变化、区域分布、办理单位、时间周期等维度进行统计分析，帮助掌握警情和案件整体变化情况，支撑日常研判、专项汇报和治理部署。

2、具备趋势变化洞察能力：支持按月、季度、年度分析警情及案件变化趋势，形成同比、环比、波动变化和高发类型分析结果，辅助识别阶段性风险和重点治理方向。

3、具备高发区域识别能力：支持识别案件高发区域和重点风险区域，并通过热力图、标注图、趋势图等方式展示分布情况，对超过阈值的区域、类型或时间段进行风险提示。

4、具备重点对象画像能力：支持对重点人员、重点区域、高风险账号等对象形成风险画像，综合呈现历史关联、活动特征、风险评分和案件关联情况，为预警防控和重点治理提供支撑。

5、具备案件复盘评估能力：支持基于案件全流程数据形成时间线式复盘内容，围绕预警劝阻、接报案、接处警、受案、前置研判、立案后全要素滚动研判、止付处置、侦查取证、侦查落地和结案归档等环节核验处置过程，归纳流程缺口、协同断点和处置问题。

6、具备可视化呈现能力：支持通过柱状图、折线图、饼图、地图热力图、趋势图等方式呈现分析结果，便于管理人员快速掌握高发类型、重点区域、变化趋势和治理成效。

7、具备类案治理建议沉淀能力：支持从历史案件、态势变化、研判成果和案件复盘提炼电诈类案作案手段、常用工具、线索链路、团伙特征、处置要点和防控建议，经人工确认后用于优化处置流程、完善研判规则、支撑历史案件串并和类案治理，提升后续预警防控和侦查经营质效。

8、具备算力中台统一运营能力：支持对装备内计算资源、模型资源、任务队列、模型服务和调用负载进行集中纳管，按照业务类型、任务优先级、响应时效和资源占用情况进行算力分配、模型调度、任务排队和资源回收，支撑态势分析、风险画像、案件复盘等高负载场景稳定运行。

9、具备智能模型调度能力：支持根据业务场景在不同模型资源之间进行灵活分配，围绕知识库问答、趋势分析、复盘生成、治理建议等任务选择合适模型，支持模型启停、版本状态、调用策略、运行负载和结果质量反馈管理，提高模型资源利用率。

10、具备模型调用消耗监测能力：支持对模型调用次数、响应耗时、输入输出消耗

、任务类型、业务来源和调用趋势进行持续监测，形成消耗统计和趋势分析，为算力扩容、资源优化、成本控制和他务调优提供依据。

11、具备自动化运维监控与故障告警能力：支持对CPU、内存、显存、磁盘、网络、文件句柄、服务进程、任务队列、模型服务状态等进行持续监测，对资源占用过高、服务不可用、任务阻塞、响应超时、容量不足等情况进行主动预警、故障定位和处置记录，保障核心业务连续运行。

12、具备分析成果安全管理机制：遵循按需授权、最小够用、权限分离和三员管理原则，对算力资源、模型调用、态势数据、复盘材料、分析成果等进行访问控制、会话管理、日志与行为审计；对分析结果的存储、查看、下载、输出和复用环节进行安全防护，确保智能分析过程安全合规。

▲装备运行指标：支持不少于30个统计维度配置，多维统计查询响应时间不超过3秒，地图热力图渲染响应时间不超过2秒；趋势分析结果更新频率不超过1小时；常规案件复盘材料生成时间不超过30秒；FP32算力不低于24TFLOPS，FP16算力不低于100TFLOPS，支持不少于20路并发会话稳定运行；支持对历史案件串并、类案作案手段、涉案工具、团伙特征和治理建议沉淀结果进行统计复核；支持对CPU、内存、显存、磁盘、网络、模型服务、任务队列和模型调用消耗进行统一监测，关键服务异常可在分钟级内告警并记录处置过程。

材料：供应商自行准备设备安装所需的相关材料，配件等内容，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当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设备包装应结实完好，包装外标识清晰并提供详细的货物清单。

相关配件（如电源线，导轨等）均独立包装，和设备主体一同交付至现场

施工：项目交付期间，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上门施工服务，安装期间所产生的如运输，人员差旅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项目交付期间，供应商应派遣具有丰富同类项目经验的工程师驻场进行施工，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项目交付期间，如在运输过程或安装过程中因为操作不当造成设备配件损坏的，供应商应立刻提供替换用的备品备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现场文明施工，布线简洁，标识清晰，在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清理现场环境。

设备安装：设备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将设备安装在指定位置，对设备进行上架，上电测试。

由供应商对所有设备进行联调测试，确保各个设备之间服务的连通性。

▲服务：1.供应商为设备提供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除去人为损坏、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服务。

2.供应商应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函，禁止第三方转包维保。

3.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操作使用培训、日常运维培训、简单故障排查培训。

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整理相关材料交付至采购人，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明细、操作手册、拓扑图、配置手册、运维手册等，可采用电子档或纸质材料交付。

▲维护升级：1.质保期限范围内，供应商线上实行7×24小时值守服务机制，按需随时提供线上远程技术协助，线下现场上门技术支持需求2小时内到场；要求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维修方案，24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置故

		障，并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 2.质保期内，供应商定期派遣人员至现场提供巡检维护服务，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状态，性能检测，故障排查、系统优化等，每次巡检完毕后提交巡检报告。 3.质保期内，供应商每年提供至少1次的免费升级服务，服务范围可包括设备性能优化，固件升级，补丁升级、版本迭代、功能优化等。 遇到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供应商应提供保障方案，并预留专人值守响应采购人需求。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办案协作一体机装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装备主体参数： 1、设备尺寸：≥446mm(宽)*798mm(深)*175.8mm(高)； 2、工作温度：5℃～35℃； 3、电源:支持3+1或2+2电源冗余, 电源模块支持2700W或3200W 高效电源； 4、电源电压：支持100-240Vac； 5、CPU：两颗国产 CPU，单颗≥24 核，主频≥2.2GHz； 6、内存：DDR4 或以上规格，总内存≥256GB； 7、存储：高速固态硬盘，存储容量≥24TB； 8、网络控制器：支持扩展双口 RJ45通信接口； 9、RAID支持：支持搭载Cache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 0/1/5/10/50/60； 10、管理功能：提供 1 个 1Gbps RJ45 管理口，集成 BMC 芯片； 11、风扇：最高至此8个高速系统风扇，风扇支持 N+1 冗余； 12、扩展接口：提供至少 3 个 USB 和 1 个 VGA 接口； 13、配件：含配套电源线和导轨。 ▲装备内置功能： 1、具备跨区域协作办理能力：支持不同省份、不同单位之间的协作事项在线发起、备案、审批流转、材料共享和结果反馈，满足外省协查、跨单位协同、异地办理等业务场景；支持接收和归集外地反馈的情况说明、核查结论、刑事或行政强制措施文书等协作材料，并按事项回传至对应案件或研判线索。 2、具备介绍信全程管理能力：支持介绍信在线申请、审批、生成、编号查询、真伪核验和材料归档，减少线下开具、传递和核验成本，提升跨区域协作事项办理效率。 3、具备综合审批与事项流转能力：支持协作任务、方案信息、人员安排、附件材料等内容在线审批流转，审批意见、办理节点、反馈结果和补充材料完整留存，保障协作事项过程可控。 4、具备移动协同办理能力：支持通过移动终端查看协作事项、办理审批、接收提醒和反馈结果，满足跨单位、外勤和现场办理场景下的协同需求。 5、具备细粒度权限管控与安全留痕能力：支持按组织、角色、事项范围和材料范围控制可见内容，对登录、查询、修改、审批、下载、反馈等关键动作进行安全留痕，

保障协作事项可控可查。

6、具备跨系统协作服务能力：在外部单位具备授权和连通条件的情况下，可通过标准服务通道开展协作事项、审批结果、情况说明、强制措施文书和材料信息交互；不具备条件时，可通过材料上传、结果反馈等方式完成协同闭环，确保跨区域协作清单和外地反馈材料可归集、可核验、可追溯。

7、具备安全合规保护能力：支持对终端内协作材料、审批记录、介绍信记录和办理过程数据进行安全保护，满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及业务管理相关要求，确保材料传递、事项办理和结果留存过程安全可靠。

8、具备协作事项归档备查能力：协作发起、审批流转、材料上传、结果反馈、介绍信生成、真伪核验等全过程按事项归档，支撑后续核验、追溯、统计分析和考评应用。

9、具备协作运行监控监测与故障告警能力：支持对跨区域协作事项、介绍信生成、审批流转、材料回传、移动协同、标准服务通道等运行状态进行监测；对审批停滞、材料回传失败、服务通道异常、移动提醒失败等情况进行告警提示，保障协作事项稳定办理。

10、具备协作事项安全监管能力：支持对跨区域协作事项中的材料上传、介绍信生成、真伪核验、审批下载、结果反馈等关键环节进行安全监管，对异常下载、重复核验、材料回传失败、非授权访问等情况进行记录和提示，保障协作材料传递和事项办理过程安全可追溯。

▲装备运行指标：标准服务通道响应时间不超过500毫秒，实际协作范围以外部单位授权、连通条件和业务要求为准；协作事项办理、介绍信生成、审批流转、材料回传、情况说明同步和强制措施文书归集过程可归档备查；移动协同常规操作响应时间不超过3秒，日志存储容量不低于1TB；支持对协作事项流转、介绍信生成、移动协同和服务通道状态进行监测，异常办理和故障情况可告警追溯。

材料：供应商自行准备设备安装所需的相关材料，配件等内容，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当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设备包装应结实完好，包装外标识清晰并提供详细的货物清单。

相关配件（如电源线，导轨等）均独立包装，和设备主体一同交付至现场

施工：项目交付期间，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上门施工服务，安装期间所产生的如运输，人员差旅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项目交付期间，供应商应派遣具有丰富同类项目经验的工程师驻场进行施工，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项目交付期间，如在运输过程或安装过程中因为操作不当造成设备配件损坏的，供应商应立刻提供替换用的备品备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现场文明施工，布线简洁，标识清晰，在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清理现场环境。

设备安装：设备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将设备安装在指定位置，对设备进行上架，上电测试。

由供应商对所有设备进行联调测试，确保各个设备之间服务的连通性。

▲服务：1.供应商为设备提供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除去人为损坏、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服务。

2.供应商应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函，禁止第三方转包维保。

		3.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操作使用培训、日常运维培训、简单故障排查培训。 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整理相关材料交付至采购人，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明细、操作手册、拓扑图、配置手册、运维手册等，可采用电子档或纸质材料交付。 ▲维护升级：1.质保期限范围内，供应商线上实行7×24小时值守服务机制，按需随时提供线上远程技术协助，线下现场上门技术支持需求2小时内到场；要求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维修方案，24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置故障，并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 2.质保期内，供应商定期派遣人员至现场提供巡检维护服务，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状态，性能检测，故障排查、系统优化等，每次巡检完毕后提交巡检报告。 3.质保期内，供应商每年提供至少1次的免费升级服务，服务范围可包括设备性能优化，固件升级，补丁升级、版本迭代、功能优化等。 遇到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供应商应提供保障方案，并预留专人值守响应采购人需求。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案件资料传输装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装备主体参数： 1、设备尺寸：440mm * 258mm * 210mm 2、工作温度：-30 ~ 70 °C 3、工作湿度：< 90% 4、电源电压：支持220V 5、物理传输率： 40KB/秒。 ▲装备内置功能： 1、文件自动上传下载：支持将发送端网络内设备的某个目录设置为待发送文件存放目录，配套客户端软件通过安全协议自动将文件上传设备发送；支持将接收端网络内设备的某个目录设置为接收文件存放目录，配套客户端软件自动下载已接收文件并存放至本目录。 2、安全API接口：提供对接SDK，用户根据接口定义使用，直接对接设备的发送端和接收端，实现两网间业务系统数据或文件的跨网单向实时传输、同步。 3、安全单向数据传输：设备内发送端与接收端完全物理隔离，发送端将数据或文件转化成二维码图片并高速显示，接收端通过计算机视觉技术识别、复原，实现单向传输，完全无信息回馈通道。 4、数据加密：上传、下载、单向传输过程中文件加密。 5、日志审计管理：操作、传输文件信息以日志保存，支持审计。 材料：供应商自行准备设备安装所需的相关材料，配件等内容，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当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设备包装应结实完好，包装外标识清晰并提供详细的货物清单。 相关配件（如电源线，导轨等）均独立包装，和设备主体一同交付至现场 施工：项目交付期间，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上门施工服务，安装期间所产生的如运

1	输，人员差旅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项目交付期间，供应商应派遣具有丰富同类项目经验的工程师驻场进行施工，直至项目验收完毕。 项目交付期间，如在运输过程或安装过程中因为操作不当造成设备配件损坏的，供应商应立刻提供替换用的备品备件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现场文明施工，布线简洁，标识清晰，在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清理现场环境。 设备安装：设备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将设备安装在指定位置，对设备进行上架，上电测试。 由供应商对所有设备进行联调测试，确保各个设备之间服务的连通性。 ▲服务：1.供应商为设备提供三年质保服务，质保期内，除去人为损坏、不可抗力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为设备提供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配件服务。 2.供应商应提供原厂质保承诺函，禁止第三方转包维保。 3.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操作使用培训、日常运维培训、简单故障排查培训。 交付完成后，供应商应整理相关材料交付至采购人，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明细、操作手册、拓扑图、配置手册、运维手册等，可采用电子档或纸质材料交付。 ▲维护升级：1.质保期限范围内，供应商线上实行7×24小时值守服务机制，按需随时提供线上远程技术协助，线下现场上门技术支持需求2小时内到场；要求一般故障2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应于30分钟内响应并提供维修方案，24小时内抵达现场处置故障，并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 2.质保期内，供应商定期派遣人员至现场提供巡检维护服务，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状态，性能检测，故障排查、系统优化等，每次巡检完毕后提交巡检报告。 3.质保期内，供应商每年提供至少1次的免费升级服务，服务范围可包括设备性能优化，固件升级，补丁升级、版本迭代、功能优化等。 遇到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供应商应提供保障方案，并预留专人值守响应采购人需求。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5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4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分项报价表 封面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联合体协议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目录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承诺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0分 商务部分1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技术参数	1、一般技术参数中的（标“▲”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得基础分31分；2、一般技术参数中的（标“▲”项）每有一项不符合或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3、中标产品交付标准必须以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为准。如有虚假应标，采购人将追其法律责任，并有权终止合同。	31.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

技术评审	实施方案	根据装备特点，提供具有科学、可行、安全、合理及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并对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投标人根据项目管理专业方法，需提供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源配备、项目进度计划、风险管控措施等，保证项目正常稳定实施、装备稳定运行。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定：1、实施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具备较强的可操作性得10分；2、实施方案内容较完善、内容基本齐全、比较合理可行，得7分；3、方案内容无明显错漏、能够基本实施的，得4分；4、未提供不得分。	10.0000	主观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

	安装调试, 培训方案、维护保养等方面情况	投标人根据本次所招标采购的设备 及相应功能要求, 提供安装调试、 培训方案。安装调试, 培训方案是 否详尽、科学合理、完备, 有效满 足采购方使用维护要求。 1、方案 内容表述清晰、合理得10分; 2、 方案内容表述比较清晰、合理得7 分; 3、有提供方案但不全的, 表 述不清晰、不合理得4分; 4、未 提供不得分。	10.0000	主观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 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 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 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 应 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 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 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 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 明函
					封面 目录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单位提供装备详细、周到的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供货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应用支持、售后响应时间、产品退换货条件及更换方案、产品售后服务工程师等。投标人须对设备作出维修承诺及方案。 1、全部提供，方案全面、详细、周到，可操作性强的得9分； 2、全部提供，但方案较简单，可执行的得6分。 3、部分提供，但方案简单，可执行性差的得3分， 4、未提供不得分。	9.0000	主观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封面 目录

商务评审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设备项目业绩（合同签订日期算起），投标文件中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以投标人的销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每提供一份有效类似业绩的得5分，最高得10分。	10.0000	客观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封面 目录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其他材料 技术偏离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联合体协议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承诺函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

		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 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 投标（响应）文件 5. 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